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 1 个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6 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 7 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 312.64 万元。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1--办公场所运行保障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实施办公场所中心运行保障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保障乐都路 275 号留置场所日常运行。经测算，预算资金约 102 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监察法实施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监察机关留置场所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和法规规定。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松江区纪检监察综合保障中心，主要工作职责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本市关于纪检监察综合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标准规范，推动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做好

纪检监察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所需的信息技术分析和保障，协助做好留置看护队伍、办案车辆、谈话场所、留置场所的规范化、安全化建设和日常运行管理、服务协调等工作。

四、实施方案

(1) 办公设施设备费用。综合保障中心日常运行所需的办公设施设备，包括电脑、对讲机、电话、手机存放柜等，预计使用经费 33.98 万元。

(2) 医疗设备和药品费用。留置场所医生保障及案件查办过程中涉及的对象身体检查的设备和药品等费用，预计使用经费 45.00 万元。

(3) 训练器材。缓解办案和看护人员压力，在室内训练室配置跑步机、乒乓球桌、多功能训练器械等，预计使用经费 6.70 万元。

(4) 生活用品。保障留置场所工作人员、留置对象日常工作开展所需的办公生活用品费用，预计使用经费 12.72 万元。

(5) 备用资金。保障留置场所正常运行预留 3.60 万元作为备用资金。

五、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 年度须采购一批办公设施设备、医疗设备、训练器材、办公生活用品等，共计 102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场所运行保障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2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保障区纪委监委留置场所日常运行，为机关纪检监察干部提供安全、便捷的办公、办案环境，满足留置场所看护人员封闭式管理的生活所需，深入推进新时代新阶段松江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		保障区纪委监委留置场所日常运行，为机关纪检监察干部提供安全、便捷的办公、办案环境，满足留置场所看护人员封闭式管理的生活所需，深入推进新时代新阶段松江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办费支出	≤102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电脑、医疗设施、运动设备等)	≥16.00(套)	

	质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检验合格率	≥98.00 (%)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设施设备采购及时率	≥95.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纪检监察工作做深做实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纪检工作效率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使用满意度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2--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实施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提高执纪执法水平，经测算，预算资金约 100 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监察法实施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察机关监督执法工作规定》《监察机关留置场所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和法规规定。

三、实施主体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案管室及相关业务部门，其工作职能：坚持标本兼治，把一体推进“三不腐”方针落实到正风肃纪反腐各方面，准确把握三者的内在联系，同向发力、同时发力，不断形成叠加效应、综合效能。

四、实施方案

(1) 谷阳北路办案点。保障“走读式”谈话、留置案件相关调查的日常有序开展，涵盖谷阳北路办案点设备维护及改造费用、安全监管设备添置及场所日常保障支出等，预计使用经费 30 万元。

(2) 宝隆办案点。保障“走读式”谈话场所、留置案件相关调查的日常有序开展，涵盖安全监管设备添置及维护、场所日常保障

支出等，预计使用经费 10 万元。

(3) 办案人员差旅费。留置专案及案件查办中办案人员差旅费保障，预计使用经费 30 万元。

(4) 保障案件办理的有序开展，涵盖案件司法审计类目、专案相关保障支出，预计使用经费 30 万元。

五、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项目：主要是保障谷阳北路办案点和宝隆办案点正常运行以及区纪委监委各办案部门差旅、办案业务需要。办公用品、设施设备采购、差旅、司法审计—预计 100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查办案件专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0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提高执纪执法水平，推动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对标市纪委监委相关要求和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继续加大查办案件工作力度，严肃查处党员、监察对象干部违纪违法及职务违法职务犯罪案件，保持高压态势，坚定不移反腐惩恶。切实履行对监督执纪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大消除腐败存量的力度和遏制腐败增量的硬度，推动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纪执法监督费用支出		≤1000000.00(元)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线索数量	≥300.00(条)
			党纪政务立案	≥200.00(件)
			纪检监察建议书	≥20.00(份)
			监察对象人数	≥30000.00(人)
		质量指标	留置人数	≥10.00(人)
			移送司法机关数量	≥10.00(个)
			党纪政务处分	≥120.00(人次)
			形成制定相关业务制度	≥2.00(份)
		时效指标	线索办结时间	≤12.00(个月)
			案件结案时间	≤12.00(个月)
			信访件答复时间	≤3.00(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街镇自办案件能力
	提升线索集中管理质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有效
			形成常态化执纪执法规范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单位对执纪监督考核制度满意度	满意
			群众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认同度	认同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3--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实施纪检监察系统业务培训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开展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内干部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培训，经测算，预算资金约 6 万元。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纪委、市纪委关于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有关要求以及区纪委全会关于纪检监察干部能力建设的有关工作部署安排，组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为本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三、实施主体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组织部，主要工作职能：为进一步加强全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四、实施方案

加强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能力建设，贯穿全年选派系统内干部参加中央纪委、市纪委线上线下各项目调训任务。结合本区纪检监察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面向区纪委监委机关、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各街镇（开发区）纪（工）委、区管国有企业纪委等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组织举办纪检监察政治和业务能力培训班、专题

讲座等，切实提升干部队伍政治能力和业务水平。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选派纪检监察干部参加中国纪检监察学院北京校区、北戴河校区以及市纪委监委组织的专题培训班，组织开展本区纪检监察系统培训，共计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中央纪委、市纪委关于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有关要求以及区纪委全会关于纪检监察干部能力建设的有关工作部署安排，组织开展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为本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上级纪委全会精神以及监督执纪执法方面的制度规范、专业技能和理论知识进行培训，推动全区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深入掌握纪检监察工作的措施规范、安全保障、基本程序、方式方法和实践要求，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工作水平，为全区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充分运用培训课程教师资源，降低支出	≤60000.00(元)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上级调训任务	≥15.00(人次)
			自主开展政治和业务培训班	≥1.00(次)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95.00(%)
			培训人员覆盖率	≥95.0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时效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00(%)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4--警示教育宣传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警示教育宣传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立足主责主业，聚焦中心任务，努力提升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工作实效，经测算，预算资金约69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松江区纪委监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警示教育的办法》《松江区纪委监委关于重要敏感舆情的处置办法》《上海市纪委监委宣传部工作要点》《松江区纪委监委宣传教育工作要点》。

三、实施主体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宣传部，其工作职能：组织协调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宣传教育以及廉洁文化建设工作，开展纪法教育和警示教育，负责全区廉政教育基地的规划建设和指导工作，负责机关的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等。

四、实施方案

(1) 新闻信息和舆情处理：围绕中心大局，聚焦重点工作撰写报送新闻信息，做好松江纪检监察网站、“清风茸城”微信公众号的维护运行，编辑并印刷《松江纪检监察》简报，增强松江纪检监察工作影响力。

(2) 警示教育宣传：选取当年度松江区办理的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在区纪委全会等会议上播放，用身边事警示身

边人。

(3) 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按照中央、市委、区委最新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新做法，对松江区廉政教育馆进行升级和更新，并对馆内的硬件进行维护；按照需求为全委党员干部订购党报党刊和业务学习书籍；拍摄廉洁文化相关短视频和廉政公益广告并在一定范围内展播，传播廉洁正能量；邀请专家进行专题辅导；组织开展新提任处级干部廉政知识测试等。

(4) 委机关大楼宣传布置：在区纪委监委办公大楼底楼大厅、宣传栏等地进行宣传布置，以图片、文字、书画等多种形式展示上级精神、纪检监察干部风采等内容，营造浓厚的崇廉尚洁和干事创业氛围。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新闻信息和舆情处理：信息公开网站运营维护费用 1 万元。

(2) 警示教育宣传：拍摄警示教育片、廉洁文化相关短视频等，强化正反面教育 20 万元。

(3) 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对松江区廉政教育馆进行改版和维护 25 万元；订阅党报党刊 15 万元；订购理论学习、业务学习材料 5 万元；邀请专家进行专题辅导 1 万元；廉政测试复习题及试

卷等印刷 1 万元。

(4) 办公大楼宣传布置：更新办公大楼宣传布置，制作标语、文化墙等展陈 1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警示教育宣传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690,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0,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立足主责主业，聚焦中心任务，努力提升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工作实效。		围绕警示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工作任务、着眼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思想的防线，增强全社会反腐倡廉的意识，营造反腐倡廉的网络宣传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与推广费用支出	≤690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纪检监察简报	≥10.00(期)	

			拍摄警示教育片	≥1.00(部)	
			在新媒体平台上发布新闻信息	≥100.00(条)	
			接待廉政教育基地参观活动	≥100.00(次)	
		质量指标	完成网络舆情相关任务率	≥90.00(%)	
			新闻信息录用率	≥10.00(篇)	
		时效指标	廉政教育基地版面更新	及时	
			市纪委交办专项工作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厉行节约警示教育成本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廉洁文化展示受欢迎度	欢迎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思想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反腐倡廉工作的认同度	认同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5--巡察工作专项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2026年1月至2026年12月实施巡察工作专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区委巡察办和巡察组人员办公经费、差旅费和食堂餐券费用，经测算，预算资金约17.6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本市各区党委建立健全巡察制度的实施意见》《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和《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第六届委员会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

三、实施主体

区委巡察办（组），其工作职能：坚决贯彻落实党章规定和中央、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按照六届区委巡察工作规划总体要求，紧密结合松江实际，紧扣“四个聚焦”，着力发现和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解决影响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性、全局性问题，督促各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为建设人民向往的“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

四、实施方案

认真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对区管委办局开展巡察，对完成巡察整改单位开展整改评估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 保障区委巡察机构日常办公经费 3.6 万元；(2) 选调巡察干部餐券 7 万元；(3) 巡察人员赴街镇开展巡察市内差旅费 7 万元；共计 17.6 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专项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76,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6,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6,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认真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对区管委办局开展巡察，对已完成巡察整改工作的单位开展整改评估工作。			认真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对区管委办局开展巡察，对已完成巡察整改工作的单位开展整改评估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巡察监督费用支出		≤176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巡察(评估)单位		≥20.00(家)	

		每轮巡察访谈人员	≥100.00(人)
	质量指标	巡察发现问题	≥100.00(项)
		巡察移交问题线索	≥10.00(项)
	时效指标	巡察问题整改	≤3.00(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察问题整改率	≥9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巡察工作质量	有效
		优化政治生态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巡察单位满意度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6--巡察培训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12 月实施巡察工作专项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区委巡察干部培训费用，经测算，预算资金约 0.4 万元。

二、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本市各区党委建立健全巡察制度的实施意见》《中共上海市松江区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和《中

共上海市松江区第六届委员会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

三、实施主体

区委巡察办（组），其工作职能：坚持巡察干部准入标准，2025年协同区委组织部在全区选调20名左右优秀科级干部和业务骨干，分两批充实到巡察队伍。围绕提升巡察干部发现政治问题、关键问题、根源问题的能力素养，加强巡察干部教育培训，坚持以专带兼、以老带新，全年拟组织开展春秋两期集中业务培训，开展常态化进组跟踪指导，强化巡察干部的日常业务学习和基层实践历练，择优推荐参加市委巡视“以干代训”，确保巡察干部掌握好巡察监督的思想武器和监督标尺，提升政治把关和政策把握能力。

四、实施方案

认真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全年拟组织开展春秋两期集中业务培训，提升巡察干部政治把关和政策把握能力。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1）巡察干部培训授课费0.3万元；（2）巡察干部培训资料费0.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培训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围绕贯彻落实党章规定和中央、市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按照六届区委巡察工作规划总体要求，紧密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围绕巡察工作制度规范等进行培训，推动巡察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切实发挥巡察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的作用。		全年组织开展春秋两期集中业务培训，确保巡察干部掌握好巡察监督的思想武器和监督标尺，提升政治把关和政策把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整合培训课程教师资源，降低支出	≤4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开展业务培训班	≥2.00(次)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98.00 (%)
			培训人员覆盖率	≥98.00 (%)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时效	及时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	有效
			提升巡察工作质量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培人员满意度	满意	

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7--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一、项目概述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拟于 2026 年 1 月至 12 月实施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运维项目及外网运维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对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的进行日常巡检，保障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的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终端及外设正常运行；按照国家保密局关于分级保护测评相关管理要求，开展分级保护测评相关工作。

二、立项依据

中央纪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纪检监察网检举举报平台推广部署工作方案〉的通知》，上海市纪委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开展检举举报平台网络建设工作的通知》（沪纪办〔2020〕8号），《关于推进纪检监察内网分级保护测评工作的通知》（沪纪办〔2023〕23号）等。

三、实施主体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能：主要是保障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系统软硬正常使用。更好的保证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运行的安全性，满足分级保护测评相关管理要求以及每 2 年一次的整体网络风险评估，高质量通过对系统整改情况、变化情况以及运行情况进行全面验证。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主要是保障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系统软硬正常使

用。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及外网运维服务内容包括硬件设备维护、安全设备维护、产品软件维护、日常巡检、故障处理、技术支持、运维分析、突发事件响应、特殊时期人员值守、问题整理、运维报告等。硬件设备维护标准：硬件设备维护包括日常运行维护、运行情况监控、故障处理（含故障零部件更换）及应急保障等；安全设备维护包括日常运行维护、内置软件更新升级等；产品软件维护包括日常运行维护、性能监控、产品正常升级等。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2026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上海市市本级信息化项目通用类配置标准》，对2020年松江区纪检监察网站建设所购买的硬件设备、安全设备、产品软件等进行测算，内网运维预计需要16.46万元；外网运维预计需要1.1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主管部门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共上海市松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元)	项目资金总额		176,377.41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6,377.41
	其中：财政资金		176,377.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6,377.4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作为连接中央、市、区各级纪检监察机构及派驻（出）机关的机密级涉密信息系统，是开展纪检监察工作的重要基础支撑。保障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的正常运行，为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纵深推进松江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作为连接中央、市、区各级纪检监察机构及派驻（出）机关的机密级涉密信息系统，是开展纪检监察工作的重要基础支撑。保障松江区纪检监察内网的正常运行，为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纵深推进松江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纪检监察运维项目成本		≤176377.41(元)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使用率	=100.00(%)
			运维处理工单	≥100.00(单)
		质量指标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	优化
			信息化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时效指标	系统运维故障响应时间	≤2.00(小时)
			运维人员到场处理时间	≤24.00(小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进松江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落实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部门使用系统满意率	满意
			系统报修维护满意率	满意